

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上海） 项目公示表

填报时间：2022年01月18日

- 试点公示（对于通过试点申请的项目，《公示表》将在项目公示阶段对社会公开）
 辅导公示（对于通过辅导申请的项目，《公示表》将在项目公示阶段对社会公开，
 标*项目可酌情填写，或填“暂无”、“不适用”）

一、 项目 基本 信息	1.1 申报单位 (以重要性为序 逐行列明单位营 业执照上的全称)	1.1.1 牵头申报单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联合申报单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2 项目名称	证券行业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
	1.3 项目类型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融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辅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合规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管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需补充说明)：_____
	1.4 应用场景	(试点项目应用业务领域、主要功能、提供的服务、解决的问题等。 本项目设计了数字人民币支持购买付费金融服务、个人钱包支持签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创新、数字人民币支持企业投资场外业务（收益凭证）三种面向证券行业的应用场景。证券行业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为客户提供了更加丰富的支付方式，提升了客户投资理财体验。数字人民币支付即结算、兼具账户和价值特征等设计特性的应用，提升了货币及支付体系的运转效率，促进了证券行业普惠金融创新发展。同时，数字人民币的可编程性、可追溯性能够更好地控制资金流向、提高监管效率，可以促进货币监管透明化，有效维护金融市场稳定。
*1.5 数据应用	(试点项目使用的数据来源，应区分内/外部数据，区分公开/私有数据，明确数据主体、采集方式、数据规模、数据分类、安全级别、数据共享和融合应用安排等。 国泰君安证券和中国建设银行自行保存各自的客户相关信息。 1. 外部数据源：主要为公安部联网信息，用来对客户输入的	



		<p>九要素信息进行身份识别。该数据采用加密的方式传输及存储，数据安全级别为高。</p> <p>2. 内部数据源：国泰君安证券内部数据源主要为账户体系、用户中心等，该数据源为国泰君安证券私有数据，不允许数据公开与共享。该数据采用加密的方式传输及存储，数据安全级别为高。中国建设银行内部数据为客户个人信息、个人钱包数据等。该数据为中国建设银行私有数据，不允许数据公开与共享。该数据采用加密的方式传输及存储，数据安全级别为高。</p>
	<p>*1.6 实施计划</p>	<p>（项目研发、测试、上线等各主要阶段时间节点及进度安排。试点申报项目应已完成研发、测试等主要工作，已经在生产环境实际运行或具备在被允许试点之日起一年内上线运行条件。针对分期建设开发的项目，应注明各期或版本的主要内容和日程安排，远期目标可作为单独项目后续另行申报。）</p> <p>本项目创新试点通过后，将会按照如下里程碑事件排期：</p> <p>项目启动，确定项目联合工作小组成员，完成项目业务需求调研与需求分析，周期两个月。</p> <p>完成技术指标需求调研，券商与银行等机构的相关信息系统进行初步对接，周期两个月。</p> <p>完成“数字人民币支持购买付费金融服务”的产品集成方案，并行开发，周期两个月。</p> <p>研发与测试“数字人民币支持购买付费金融服务”，并进行风险评估，周期两个月。</p> <p>完成“个人钱包支持签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创新”的产品集成方案，周期两个月。</p> <p>研发与测试“个人钱包支持签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创新”，并进行风险评估，周期三个月。</p> <p>并行完成“数字人民币支持企业投资场外业务（收益凭证）”的产品集成方案，周期两个月。</p> <p>研发与测试“数字人民币支持企业投资场外业务（收益凭证）”，并进行风险评估，周期三个月。</p> <p>项目整体集成测试和评审验收，周期两个月。</p>
	<p>1.7 面临的困难及解决思路</p>	<p>（试点项目研发过程中可能或已经面临的各类困难，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业务、人力、资金、合规、风控等方面，以及后续解决的方向和思路。）</p> <p>1. 用户习惯问题：第三方支付机构在场景拓展和用户习惯培养方面已积累成优势，数字人民币支付的使用习惯还需要长时间培养形成。因此，在设计方案的时候，项目组拟将电子支付的技术积累和用户体验进行迁移，提升客户数字人民币支付的使用体</p>

		<p>验。在服务费用方面，数字人民币不收取提现手续费，这将促使用户使用数字人民币进行支付交易。</p> <p>2. 技术问题：数字人民币的出现是货币形态的一次重大革命，它的技术路线是一个长期演进、持续迭代、动态升级的过程，目前在证券行业还没有成熟已经落地的技术方案。本项目组将紧跟央行数字人民币的研发进展，和中国建设银行一同探索落地方案，在保障合规风控的基础上，持续对项目进行优化改进。</p> <p>3. 业务问题：数字人民币在证券行业还未出现成熟的业务方案，本项目组将会充分研究业务功能与业务流程，在保障合规风控的基础上来完成项目的试点创新，为客户带来更好的使用体验。</p> <p>4. 合规风控问题：该项目总体上尚未突破双方现有的合规风控体系，本质上没有合规风控问题。</p>
	<p>1.8 专利、认证或奖项</p>	<p>（项目所获得的专利、认证或奖项的名称、时间及颁发单位等主要信息。）</p> <p>暂无</p>
<p>二、依法合规原则评估</p>	<p>*2.1 涉及的业务场景是否由持牌机构提供</p> <p>2.2 现行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符合情况 (对与项目应用场景相关的业务法规和技术规范符合情况进行梳理分析,是否存在违反禁止性规定的情形)</p>	<p>2.1.1 申报机构已取得的证券期货相关法定业务资格名称（本表所称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指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相关自律组织认可并进行监管的业务，业务资格取得方式不限于行政审批、备案、登记等）：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p> <p>2.1.2 本次申报项目业务场景涉及的业务资格： 证券经纪；柜台市场。</p> <p>2.2.1 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法规及符合情况（不存在违反禁止性规定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账户实名、资金安全、公平交易、个人信息保护、可控数据跨境流动、反洗钱、网络安全等）： 经梳理分析，本项目不存在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法规的情况。</p> <p>2.2.2 行业协会、交易所等自律组织的相关规范及符合情况（要求同上）： 经梳理分析，本项目不存在违反行业协会、交易所等自律组织的相关规范的情况。</p>

		<p>2.2.3 国家或其他管理部门的相关法规及符合情况（要求同上）： 经梳理分析，本项目不存在违反国家或其他管理部门的相关法规的情况。</p>
	<p>*2.3 出具合规评估意见的机构、评估时间及评估结论</p>	<p>2.3.1 评估机构名称（公司合规部门或第三方专业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法律合规部</p>
		<p>2.3.2 出具时间（如包含有效期的请注明）： 2022/01/13</p>
		<p>2.3.3 评估结论（最终结论）： 我公司证券行业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的情形，创新方案未突破现有的合规风控体系，并不与当前有效的法律以及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相冲突，已具备合法性和可行性，国泰君安证券将持续完善合规风控建设，在确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完成证券行业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p>
<p>三、有序创新原则评估</p>	<p>3.1 技术创新情况</p>	<p>（试点项目所使用的新兴技术及为业务赋能的基本原理，与传统技术方案相比的价值体现。涉及多项技术应用的，可逐条列明，同时注明多项技术的融合应用原理与价值。）</p> <p>1. 数字人民币支持购买付费金融服务 相比传统的支付形式，数字人民币支付具有支付即结算、便携性强、效率高等特点。客户可以通过“数字人民币支付”的支付方式，购买投顾、资讯、Level2 等付费金融服务。数字人民币在证券市场的应用，丰富了客户的投资理财体验，提升了货币及支付体系的运转效率，促进了证券行业普惠金融创新发展。</p> <p>2. 个人钱包支持签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创新 数字人民币钱包类似于数字人民币的保管箱。银行根据与客户的约定权限管理保管箱，从而保留数字人民币作为加密货币的所有属性。在交易资金第三方存管体系下，客户通过存管银行结算账户进行银证转账，完成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本项目提出个人钱包支持签约 CTS 创新，支持拥有一类数字人民币钱包的客户采用数字钱包签约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公司在建设银行新设立客户专用对公数字人民币钱包，支持客户通过 CTS 签约数字钱包转账到客户专用对公数字人民币钱包。客户专用对公数字人民币钱包可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汇总账户实现互联互通，对公钱包将到账的数字人民币实时逐笔转账到建设银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汇总账户，从而完成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p> <p>3. 数字人民币支持企业投资场外业务（收益凭证） 国泰君安证券支持数字人民币投资收益凭证等场外业务的出</p>

	<p>发点是顺应国家数字人民币的发展战略，扩展数字人民币在证券行业的应用场景和范围。目前，客户购买收益凭证的主要资金来源为客户银行转账支付，为丰富和扩展数字人民币在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应用，国泰君安证券拟支持企业对公数字人民币钱包投资收益凭证等场外业务。国泰君安证券新设立国泰君安对公数字人民币钱包，在确认收到企业客户资金后，当日交易时间进行收益凭证份额簿记。该应用场景利用数字人民币支付即结算、可追溯性、安全性等特性，可以为客户带来便捷、高效、安全的投资体验。</p>
<p>3.2 技术领先优势</p>	<p>（项目技术应用、业务模式、工作流程等属于首创还是对同业做法有显著改进；所用技术先进性衡量指标及相对其他同业做法的主要优势，如：算法、技术路线、设备平台等方面。）</p> <p>数字人民币既具有实物人民币支付即结算等特点，又具有电子支付便携性强、效率高、不易伪造等特点。目前上海市正积极开展数字人民币试点，拓展线下和线上支付、交通出行、政务和民生等场景应用，以数字人民币试点支持打造消费新场景，并上线数字人民币 POS 渠道缴纳个人社保费业务。国泰君安证券主动将数字人民币融入公司支付体系，促进了证券行业普惠金融创新发展，响应了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战略。本项目是证券行业首次支持客户个人钱包签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这种设计符合交易资金第三方存管体系。为了实现数字钱包与银行资金账户之间的互联互通，国泰君安证券将会与中国建设银行进行深层次的交流合作。本项目也是行业内首次针对客户投资收益凭证等场外业务进行业务创新，尝试推出企业对公钱包投资收益凭证等场外业务。在证券公司现有的收益凭证等场外业务的支付体系下，新增支持数字人民币进行支付交易，这种做法对于证券行业来说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p>
<p>3.3 服务对象与渠道</p>	<p>（试点项目上线后的预期服务对象，区分内/外部，区分机构/个人；涉及个人投资者的，应详细描述获客渠道、服务方式、适当性要求等；试点单位应按照风险可控原则合理确定服务投资者范围、规模和适当性要求等。）</p> <p>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十四五”规划》中提到，将在上海稳步推进数字人民币应用试点，丰富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本次试点在三方体系下，采用建设银行个人钱</p>

		<p>包签约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填补了数字人民币在证券行业的应用空白。</p> <p>服务对象：个人/企业客户。</p> <p>获客渠道：沿用现有的营业网点及互联网等渠道进行开户。</p> <p>服务方式：沿用现有营业网点线下服务方式及客服电话、国泰君安证券 PC 端、APP 端等智能终端线上服务方式。</p> <p>适当性要求：本项目不改变公司现有的适当性管理要求。</p>
<p>四、风险可控原则评估</p>	<p>4.1 业务风险防控</p>	<p>4.1.1 业务风险点(应结合试点项目特点,描述试点项目上线后可能面临的业务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舆情风险等):</p> <p>公司将数字人民币融入现有的支付体系,将会涉及到现有业务逻辑、业务处理流程的变化。本项目组将会充分研究业务功能,在保障合规风控的基础上,给用户带来更好的使用体验。目前,数字人民币在证券行业还没有成熟已经落地的业务方案,因此我司在开展数字人民币相关业务过程中,需要重点防范客户身份识别等风险。</p> <p>4.1.2 风险监测机制(应描述如何采取措施及时发现和准确评估上述业务风险,针对各类风险分别列举):</p> <p>央行已为数字人民币建立大数据分析及风险监控预警机制,以提高数字人民币的安全性、可追溯性。投保基金公司将充分发挥智能多维监控体系,360 度全方位、全天候监控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国泰君安证券将会建立全方面的业务监控系统,及时发现并评估相关业务风险。</p> <p>4.1.3 风险控制措施(应描述如何采取措施防控上述业务风险,针对各类风险分别列举):</p> <p>针对上述业务风险,我司将采取相应措施有效防范,具体措施如下:</p> <p>(一) 严格客户身份认证,加强内外部数据源采集管理,保障客户资产安全</p> <p>1. 公司依法获取包括公安部联网信息在内的各类外部权威机构的信息数据源,支持对客户输入的九要素信息进行身份识别。该数据采用加密的方式传输及存储,数据安全级别为高。同时,内部数据源主体为国泰君安证券账户体系、用户中心等,该数据源为国泰君安证券私有数据,不允许数据公开与共享。该数据采用内部加密传输的方式,安全级别为高。</p> <p>2. 客户在开通数字人民币相关应用权限前,须通过人工或视频见证的方式进行身份识别、各业务账户资金密码校验,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签订各类业务协议及风险揭示确认书。</p>

		<p>3. 公司建立监测机制,监控客户账户余额是否发生透支的情况。</p> <p>(二) 数字人民币纳入现有客户账户管理体系,保障客户资金安全</p> <p>本创新方案的三类应用场景都沿用了当前的客户账户管理体系,在线上支付和场外业务投资环节建立了对客户账户信息、客户账户状态、以及资金划转总规模的监控机制;在 CTS 签约环节仍然采用三方存管模式,将客户数字人民币账户资金和公司数字人民币汇总账户资金纳入投保基金的统一监控体系,建立并完善与资金划拨相关的对账机制,有效防范了资金挪用风险,确保了客户资金安全。</p> <p>4.1.4 应急预案(应描述如若上述业务风险发生将如何采取有效措施尽可能降低或消除负面影响):</p> <p>公司合规风控等相关部门将会密切关注项目的运行情况,一旦出现风险事故,立即采取对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如出现严重的风险事故,将采取项目退出机制,来降低或消除负面影响。同时各业务部门制定专项的业务连续性计划,评估各类系统中断对业务开展的可能影响,确保发生系统故障时技术应急预案和业务应急预案的有效结合,提升公司的总体应急处置能力。</p>
<p>4.2 技术风险控制</p>		<p>4.2.1 技术风险点(应结合试点项目特点,描述试点项目可能存在的技术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风险、数据安全风险等):</p> <p>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涉及新增系统以及对现有各类客户端、交易系统的更新改造,以实现对数字人民币钱包支付等功能的支持。在新建或改造系统过程中,由于新技术的应用,存在应用系统架构和逻辑、信息通信及交互方式、数据传输与存储等方面的变更,这些变更可能会引发更新改造的应用系统及周边系统的应用安全风险、网络安全风险和数据安全风险等技术风险。</p> <p>4.2.2 风险监测机制(应描述如何采取措施及时发现和准确评估上述技术风险,针对各类风险分别列举):</p> <p>针对系统架构设计、系统逻辑设计、覆盖测试、系统上线运行等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应用安全风险,建立技术评审机制,定期组织公司内部技术专家并邀请外部技术专家对拟采用的新技术从系统架构设计、系统安全、业务逻辑、测试案例覆盖度等多方面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优化。此外,在系统上线运行后,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 小时实时监控系统的运行状况。</p>

		<p>针对信息通信及交互当中可能存在的网络安全风险，在做好日常网络安全监测的基础上，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对应用系统和运行环境进行网络安全检查。系统日常运行中，对网络流量进行检测，尽早发现其中恶意攻击请求和主机攻击行为，并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p> <p>针对数据传输存储中可能存在的数据安全风险，制定数据安全的相关制度，严肃数据保存、数据传输等操作流程。遵循“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原则，加强对数据安全风险相关信息的收集、分析、判断和监测。</p> <p>4.2.3 风险控制措施(应描述如何采取措施来防控上述技术风险,针对各类风险分别列举)：</p> <p>在技术风险控制中应遵循“预防为主”的原则，完善针对各类技术风险的防范措施。</p> <p>针对应用安全风险，技术评审组织的成员应包括信息技术各领域专家，并可根据需要邀请外部技术专家参与，多维度对系统架构、系统逻辑等进行技术评估。对于系统测试，应保证业务、技术等多角色的参与、测试案例需做到全面覆盖。</p> <p>针对网络安全风险，建立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处置组织体系，明确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的应急指挥决策机构和执行机构，负责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处置、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根据业务特色设计全覆盖的网络安全场景，并定期组织完成网络攻击应急演练、网络安全联防联控演练。此外，在升级、上线等重点环节做好网络安全检查工作。</p> <p>针对数据安全风险，定期专项稽核并梳理数据操作流程，建立数据备份和恢复流程，设置数据访问权限和审核流程，防患于未然。本项目和银行之间的数据交换机制应支持报文校验、动态密钥交换、数字签名等安全措施。项目采用的数据交换协议应保证业务数据的可靠性和完整性，并具有良好的健壮性和可扩展性，数据交换协议采用《证券期货业与银行间业务数据交换消息体结构和设计规则》，各参与方在进行日终清算文件交换时，应对日终清算文件的合法性和完整性进行校验。</p> <p>4.2.4 应急预案(应描述如若上述技术风险发生将如何采取有效措施尽可能降低或消除负面影响)：</p> <p>就线上购买付费金融服务、数字钱包签约 CTS、企业投资场外业务的人民币数字化创新支持的新技术应用点，在参考我司及建行已有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预案的基础上，遵循“统一指挥、密切协同；注重预防、减少风险”的原则，明确应急预案中新技术应用点的技术处理责任与详细分工，针对数据安全风险、网络安全</p>
--	--	---

		<p>风险等不同类别制定故障定位方法、划分风险等级、做好业务影响分析，并根据各个风险点提前做好应急处理场景，定期就应急处理场景进行应急演练。</p> <p>各参与方将妥善处置数字人民币创新应用发生的重大技术事故，任何一方出现预警信息或者发生重大技术事故时，应在 30 分钟内向相关参与方紧急通报，以便共同配合解决问题，并在 2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参与方提供有效的事故说明及处理文档，各参与方应共同做好技术事故发生后的投资者解释与安抚工作。</p> <p>各参与方在数字人民币创新应用发生技术事故时应按照证券业、银行业的信息安全信息通报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要求，及时上报。对重大技术事故，还应同时报送对业务造成的影响、投诉纠纷等情况等内容。</p>
*4.3 投资者保护机制		<p>4.3.1 客户投诉渠道(接受客户投诉的渠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网点地址、通讯地址、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官方网站等)：</p> <p>国泰君安证券官网地址: https://www.gtja.com</p> <p>国泰君安证券通讯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p> <p>国泰君安证券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95521</p> <p>国泰君安证券反馈邮箱: 95521@gtjas.com</p> <p>国泰君安证券传真:021-38670666</p>
		<p>4.3.2 投诉处理机制(客户投诉受理与处理机制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理部门、受理时间、处理流程、处理时限等信息)：</p> <p>国泰君安证券通过公司客户投诉管理系统持续跟进并录入投诉事项办理进度、调解情况(如有)、诉讼或仲裁情况(如有)等信息，并上传相关留痕材料，直至所涉投诉事项全部处理完毕。</p> <p>国泰君安证券评估后认为本单位无法独立处理重大投诉事项，或重大投诉事项涉及多单位业务、需协作处理的，将牵头成立跨单位投诉处理专项小组，召集相关单位协调处理，及时、全力地妥善处置投诉事项，并于 7 个工作日内及时告知投诉进展。</p>
		<p>4.3.3 风险补偿机制(应描述申报单位就本试点项目建立的风险补偿和赔付机制，确保试点项目出现意外风险时能够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补偿，降低试点项目的负面影响。对于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试点项目，应明确风险补偿责任主体)：</p> <p>本项目不涉及客户损失。</p>

		<p>4.3.4 项目退出机制(应描述试点项目因发生特殊情况需终止或下线时的工作安排。项目退出应平稳有序，确保投资者资金和数据安全，最大程度减少对市场的负面影响。退出机制包括但不限于退出触发条件、业务退出安排、技术退出安排等内容)：</p> <p>项目联合工作小组将会密切关注项目运行情况。如出现监管政策变化、法律法规变化、系统风险事件等重大风险事件时，公司将会从业务退出和技术退出两个角度上，完成项目退出机制。</p> <p>1. 业务退出机制：如触发业务退出机制，可为客户办理个人钱包解约 CTS（第三方保证金存管）。客户申请个人钱包解约 CTS 需满足证券资金账户无资金可用可取余额、无在有效期内的服务或未赎回的款项。</p> <p>2. 技术退出机制：如触发技术退出机制，项目联合工作小组将会迅速响应，冻结当前的项目数据和材料（项目文档、程序源代码等）。同时，项目组将会及时评估并切断当前信息系统的相关接口，切断后所造成的影响，将由各方自行负责解决。</p>
--	--	--

附页：

<p>牵头申报单位 承诺</p>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上海）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5. 本单位已全面开展合规性评估和内控审计，能够有效保障业务连续性和用户信息安全，保证资金安全。 <p>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联合申报单位 1 承诺</p>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上海）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5. 本单位已全面开展合规性评估和内控审计，能够有效保障业务连续性和用户信息安全，保证资金安全。 <p>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 年 2 月 25 日</p>

（注：联合申报单位如多于 1 家，承诺签章栏请相应增加）